

2024年度中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中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预算编码：2050001

评价方式：预算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工作小组

报告日期：2025年3月25日

中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机构情况：根据《中共怀化市委办公室怀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方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怀办〔2019〕6号），中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中方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内设机构 10 个：分别是办公室、人事教育股、计划财务股（加挂审计股牌子）、房地产监管股、建筑工程管理股、政策法规股、城乡建设管理股、科技与设计管理股、消防管理股、行政审批服务股。二级事业单位 6 个：城乡建设档案馆、招投标服务中心、乡村建设事业服务中心、建设工程质安监督站、燃气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服务中心。下设 1 个独立核算财政事业单位中方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二）人员编制情况

中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编制人数为 84 人，其中：行政编制 7 人，事业编制 42 人，工勤编制 1 人，自收自支 33 人。实有在职人数为 76 人，提前退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59 人，遗属人员 4 人。

（三）主要部门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消防、建设工程规划、城乡建设、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村镇建设、市政基础

设施建设、建筑业、招投标、建筑节能、新型城镇化、监理业、燃气、勘察设计咨询业、房地产业、城镇保障性住房、住房制度改革等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

2、承担牵头推进新型城镇化战略的日常工作。

3、承担推进全县建筑节能、绿色建筑与建设科技进步的责任。

4、承担规范、监督和管理房地产开发市场的责任。

5、承担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的责任。

6、承担建设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

7、负责监督和管理全县建筑活动。

8、负责建筑施工企业、房产开发企业等建设类企业的资质管理。

9、负责县本级城市给水排水、污水（黑臭水体）处理、农村生活垃圾清运处理；负责一定规模的城市扩建和改建工程；负责本县规划区内市政工程和城市市政基础设施一般性改造、扩建、维护工程项目的立项报批、招投标、安全生产、工程质量管理；负责县本级规划区内燃气管管理；负责县本级城乡建设档案管理。

10、承担推进全县城镇减排的责任。

11、承担规范和指导村镇建设的责任。

12、负责县城乡建设和房建开发执法工作。

13、负责城建资金使用监督和管理，负责县本级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建设行业行政规费的征收。

14、负责全县建筑装饰装修行业质量安全监督和管理，负责装饰装修行业的执业资格的审核。

15、负责住宅与房地产业行政管理。

16、参与全县城镇住房制度改革方案的拟定和组织实施，推进政府直管公房和单位自有住房租金和管理体制改革。

17、拟定行业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建设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18、根据国家批准的防护类别，防护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人民防空建设与城市建设相结合规划并组织实施，审核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的规划；负责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要求的管理和监督检查；依法对城市和重要经济目标的人民防空建设进行监督检查。

19、负责局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的宣传教育、机构编制、干部人事、纪检监察、计划生育、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精神文明和法制建设、财务管理工作；

20、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县人武部和县国防动员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四）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部门整体绩效设定包含财政年度预算申请情况、年度总体目标情况，绩效指标情况三部分。其中，预算执行设定 10 分，成本指标设定 20 分，产出指标设定 30 分，效益指标设定 30 分，满意度指标设定 10 分。详见附表 1-3。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预算执行、使用、管理总体情况

2024 年，我局严格按照预算法及相关财务制度的要求，全方位加强预算执行、使用和管理。在预算执行环节，建立健全了预算执行监控机制，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和调度，及时解决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确保各项预算安排得到有效落实。资金使用方面，始终坚持合理配置，专项资金实行“专项指标管理、专项项目核算、专项使用”；专项项目实行采购人专管制度；资金的拨付本着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格执行项目资金批准的使用计划和项目批复，不准擅自调项、扩项、缩项，更不准拆借、挪用、挤占和随意扣压；专项资金报账拨付要附真实、有效、合法的凭证；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初审、终审审核制度；对专项资金定期或不定期进行督查，全程参与项目验收和采购项目接交，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财务管理方面积极推进财务信息化建设，提高财务管理的信息化水平和透明度，确保财务数据的准确、及时和完整。

2024 年年初收入预算数 2130.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73.0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57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2024 年年初支出预算数 2130.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95.41 万元，项目支出 1134.62 万元。

2024 年全年预算收入 6556.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76.3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44.88 万元，其他收入 35.69 万元。2024 年部门全年支

出 6556.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14.91 万元，项目支出 5442 万元。

（二）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基本支出情况。2024 年，部门基本支出年初预算 995.41 万元，实际预算收入 1114.91 万元，决算支出 1114.81 万元，其中：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999.17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15.64 万元，基本支出执行率 99.99%。

2. 项目支出情况

专项资金投入、使用情况分析如下

2024 年，部门专项资金年初预算 1134.62 万元，实际预算收入 5442 万元，实际支出 5442 万元，执行率 100%，具体是：

（1）中方县鹤中一体化中方段项目实际预算收入 1500 万元，实际支出 1500 万元，执行率 100%；

（2）中方县供水基础设施财政补贴实际预算收入 800 万元，实际支出 800 万元，执行率 100%；

（3）中方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及其配套管网工程实际预算收入 526.94 万元，实际支出 526.94 万元，执行率 100%；

（4）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实际预算收入 694.77 万元，实际支出 694.77 万元，执行率 100%；

（5）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实际预算收入 418.67 万元，实际支出 418.67 万元，执行率 100%；

（6）中方县排水防涝建设项目（中兴片区雨污分流改造项目）实际预算收入 400 万元，实际支出 400 万元，执行率 100%；

（7）2024 年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及人防工程施工图审查服务实际预算收入 156.4 万元，实际支出 156.4 万元，执行率 100%；

（8）农村生活垃圾清运服务费实际预算收入 430 万元，实际支出 430 万元，执行率 100%；

（9）非税办公经费专项 2（含自收自支人员经费）实际预算收入 108.4 万元，实际支出 108.4 万元，执行率 100%；

（10）蒿吉坪瑶族乡地质灾害、易地扶贫、整体搬迁项目实际预算收入 200 万元，实际支出 200 万元，执行率 100%；

（11）危房改造项目实际预算收入 42.5 万元，实际支出 42.5 万元，执行率 100%；

（12）城乡建设行政事务专项资金（其中契税补贴 109.62 万元、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奖励 15 万元、房屋建筑和燃气设施普查工作经费 20 万元、公益性岗位补助资金 6.12 万元、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经费 5.51 万元、长塘村排水应急抢险项目代管期间电费 8.07 万元）实际预算收入 109.62 万元，实际支出 109.62 万元，执行率 100%。

（13）污水处理费（含片收手续费、污水厂运营及高新区污水处理费）年初预算收入 300 万元，实际预算收入 0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

（三）“三公”经费使用和管理情况

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支出共 644.88 万元，主要用于中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基建项目支出。2024 年部门政府基金年初预算 457 万元，实际政府基金 预算收入 644.88 万元，政府基金预算支出 644.88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45 万元、基础设施建设 437.43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我单位积极组织实施了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建立了专项资金和项目管理制度，规范了实施程序，较好的完成了 2024 年度工作目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2024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综合评分为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评价指标分析

1、从部门职责履行、履职效益、整体绩效目标设定方面分析

本部门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与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目

标设定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目标清晰、细化，可衡量。本年度取得的主要成绩如下：

（1）城乡品质持续提升。完成杨柳路、怀芷快速干线（中方段）、鹤中一体化连接线中方段（隆平大道）等重大项目建设；实施城市更新工程，对陆港大道、隆平大道、迎松路、滨江路、丹桂路、芙蓉路等6条城市主次干道实施提质改造，城市面貌焕然一新。基本完成中兴片区雨污分流工程项目建设，县城核心区的城市功能更加完善；完成鹤中供水一体化东、西线连通工程，启动县自来水厂提质改造工程建设，县城供水更加安全；11月28日启动滨江北路建设。

（2）持续做好房地产平稳健康发展。全年累计批准商品房预售许可1.75万平米；全年实现商品房销售面积74120平方米，实现房地产固定资产投资6.22亿。预计完成建筑业总产值8.92亿元。加强“保交楼、保交房”工作，全县6个保交楼项目734套全面交房，3个项目202套房屋全面成交房，获得融资880万元，确保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新增建筑业四上企业1家，鼓励示范工地创建工作，培优省级优质工程2个，推动全县施工现场管理水平提升。

（3）安全生产不断压实。一是加强建筑工地管理：全县工程项目15个（含新建、续建）28.8万m²全面纳入监管，开展全县质量安全生产大整治、大检查3次，发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整改通知书”96余份，累计提出质量安全隐患停工整改通知书7份，发现质量安全消防方面一般隐患634条，重大事故隐患9条，并跟踪落实，整改率到达100%；约谈

企业及负责人 4 家，处理质量投诉 9 起，处理完成率达到 100%；开展扬尘治理专项检查 2 次，下达了扬尘污染限期整改通知书 10 份，办理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 19 台；全面加强管理和从业人员队伍建设，精心组织“三类”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集中教育活动，9 月份成功开展“第 47 个质量月暨观摩活动”，不断提升中方县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水平。

二是加强城镇燃气管理：开展燃气安全检查 12 次，发现安全隐患 9 个，立案查处 3 起，已全部整改到位。开展燃气餐饮企业负责人培训 11 场次 142 人次，组织辖区内燃气企业全面落实好“五进”燃气安全宣传工作 7 场次，发放燃气安全宣传单 5000 余份。组织 200 余家企业开展“回头看”检查工作，督促各燃气经营企业建立了燃气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的机制，切实巩固集中攻坚成效。

三是加强消防安全管理：排查 58 家企业，其中重点场所 21 家，三类重点场所 21 处，对两家企业分别下达了整改通知，全部整改到位。

四是持续推进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全面落实《湖南省居民自建房安全管理若干规定》、《怀化市农村住房质量安全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精神，完成 8 栋 C/D 级经营性自建房的整治销号；按照要求完成农村自建房的安全抽查。

（4）民生事业长足发展。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方面：2024 年全面完成桃花源老旧小区、中方一中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工程内容包括涉及 37 栋建筑，总户数 1800 余户。农村危房改造方面：全面完成 2024 年农村危房改造任务 15 户，拨付

资金 42.5 万元。乡村建设方面：完成六类重点对象房屋安全鉴定 15280 户；组织乡村建设工匠培训 2 次，培育乡村建设工匠 190 名，其中带头工匠 22 名；集中抽查新建自建房 33 栋。

（5）人居环境大力改善。持续完善污水治理工作，借助地下管网信息系统全面梳理县城污水管网，形成中方县城污水排放报告；梳理 9 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基础建设资料和运行资料，归集城镇污水管网项目建设资料；强化环保督察历次“回头看”整改，坚持事前预防、强化问题整改，圆满 9 个入河排污口整治任务；投资 30 万元完成滨江中路管网清淤工程，解决了县城污水排水主管网严重淤堵问题；完成樟西路污水泵房、迎松路排水泵维修工程，解决了芙蓉学校侧门幼儿园投诉、长塘七组投诉等问题；完成玫瑰路、芙蓉路、五溪路和泸阳集镇污水管网清淤工作。

2、从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方面分析

（1）本部门 2024 年末实际在职人员为 76 人，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符合规定要求。2024 年初预算收入 2130.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95.41 万元，占总支出的 46.73%；项目支出 1134.62 万元，占总支出的 53.27%。

（2）执行管理情况分析，包括资金执行进度、调整情况、成本控制情况分析 & 项目完成进度情况等。

2024 年本部门全年预算收入为 6556.91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实际 6556.81 万元，与上年度（6001 万元）相比增加

555.81 万元，增加 9.26%，与上年度对比增加原因：项目支出增加 1087.65 万元，基本支出减少 531.84 万元。

（3）支出绩效情况分析，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运行效果情况等

基本支出是保障我局正常运转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我局为了规范基本支出，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同时，按照中方县财政局要求实行整体部门预算，有效控制了基本支出，实际支出没有超出预算规模、范围和标准。

2024 年我局基本支出的范围和主要用途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合计 1114.81 万元。具体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999.17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15.64 万元。其中按经济科目划分，各项支出金额分别为：工资福利支出 954.3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115.6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退休费、遗属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44.83 万元。

2024 年，我部门财政年初预算安排项目资金 1134.62 万元，调整预算后安排项目资金 5442 万元，项目资金增加 4307.38 万元，因年中预算项目调整。

（4）资产管理分析

资产购置：遵循科学规划、合理配置、严格审批的原则，按照单位发展和工作需求，制定资产购置计划。在购置

过程中，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和招标投标程序，确保资产购置的合法性、公正性和透明度。

资产使用与维护：遵循《政府会计准则第3号-固定资产》有关规定，全部资产纳入“湖南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板块”核算，明确使用部门和管理人员的责任，确保资产的合理使用和安全保管。加强对资产使用和维护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防止资产的闲置、浪费和损坏。

资产处置：严格按照上级规定和单位制度，规范资产处置的程序和行为。对于达到报废年限等原因需要处置的资产，经过专业鉴定和审批程序后，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置。加强对资产处置收益的管理，确保全部收益上缴财政，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4年，我局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但个别领域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主要表现为：

（一）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形势仍然严峻复杂。主要是建筑领域本质安全水平不高，建筑工地、城镇燃气、农村住房等方面的安全隐患还不同程度地存在，安全监督管理还不够严格规范，打非治违还不够有力有效，企业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落实不够，安全检查还不够全面深入，行业监管执法还存在宽松软等问题。

（二）城市基础设施短板较多，历史欠账严重。主要表现在市政道路结构不够完善、网状结构没有完全成形，供水

管网建设标准低、主次管道漏损严重，城市污水管网建设历史欠账太多，管网建设速度跟不上高质量发展的需求。

（三）信访维稳压力较大。因楼盘问题引发信访投诉的事件显著增多，包括工程质量、拖欠工程款、市政配套、逾期补偿、房屋买卖纠纷、物业管理等问题，易于引发大量舆情。

八、下一步改正措施

（一）做好行业安全监管。一要继续抓好保交房工作，抓好政策工具箱的落实，持续推进“白名单”工作，强化“百盘攻坚”行动，确保我县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二要严把安全关，坚决压实企业主体责任，着力提高施工安全监管、燃气安全监管、城市危旧房监管、建筑市场监管等，做到全过程监管、高频次检查，做到高压推进、严处重罚，推动各方严格落实安全规范，确保安全生产零事故。

（二）做好环境整治工作。推进乡镇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化建设，扎实推进太平溪（中方段）水体综合治理工作，加快泸阳集镇地下管网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持续开展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检查、整治工作，严格落实“6个100%+2”，确保现场文明施工措施达到整治措施。不定期召开建筑工地文明施工现场会议，明确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各自职责，做到责任到位、措施到位、设施到位，提升文明施工管理水平。

（三）做好重点项目建设。对照总结2024年重点建设项目谋划及完成情况，找出问题，抓住重点，补齐短板。严

格按照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和要求，以民生改善和基础设施提升为重点，抓好鹤中一体化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滨江北路、舞水南路等市政道路建设，加快推进城市更新二期项目建设，全面完成老旧小区改造工作任务。

（四）做好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持续完善我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流程，实现相关部门审批信息系统互联互通、规范运行。积极推行“联合验收”“中介超市”等制度试点改革，推行区域评估、告知承诺制等制度，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建立“多规合一”的“一张蓝图”协调机制，实行“一门一窗一网”通办，实现行政审批全流程、全要素跟踪监管。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落实“容缺受理”等便利服务，推进市政公用服务入驻政务服务大厅集中办理。

（五）做好信访维稳工作。坚持问题导向、关口前移，针对“12345”市长热线、信访案件等突出问题，建立工作清单，落实包案化解，由包案领导一抓到底、责任到底，按解决矛盾的时间节点主动下沉调解，确保矛盾纠纷得到及时化解，确保矛盾化解“清仓见底”，确保社会稳定。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十、附件

1-1、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本情况表

1-2、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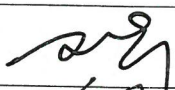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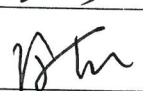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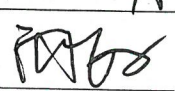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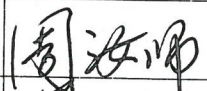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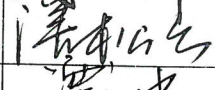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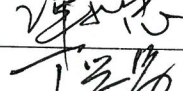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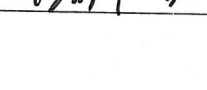
1-3、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1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本情况表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联系人	廖声玉	联系电话	13874556742
机构设置 总体情况	中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中方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 内设机构 10 个，二级事业单位 6 个，下设 1 个独立核算机构。		
项目设置 数量情况	预算批复6个，决算13个。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综合得分和评价等级	综合得分 94 分，等级为“优”		

三、绩效自评工作小组成员

姓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 字
阳华	局长	18569776605	
曹勇	副局长	19958219068	
徐焱	办公室主任	13517450721	
伍娟	财务股股长	18670878787	
向敏	乡村建设事业服务中心主任	13337251155	
周汝师	城乡建设管理股股长	13787554321	
潘松云	污水办主任	13973090290	
谭永忠	科技与设计股股长	13607459461	
丁兴昌	建设工程服务中心主任	15874564082	
廖声玉	财务股	13874556742	

绩效自评组长(签字):



2025年3月24日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5年3月24日

填报人(签名): 廖声玉

联系电话: 13874556742

附件1-2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中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4 年实际 在职人数	控制率
	84	76	90.47%
经费控制情况	2023 年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1. 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0	0
其中：公车购置			
公车运行维护		0	0
2. 出国经费		0	0
3. 公务接待		0	0
项目支出			
1. 业务工作专项			
2. 运行维护专项			
3. 县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1134.62	5442
中方县鹤中一体化中方段项目		0	1500
中方县供水基础设施财政补贴		0	800
中方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及其配套管网工程		0	526.94
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0	694.77
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		0	418.67
中方县排水防涝建设项目（中兴片区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0	400
2024 年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及人防工程施工图审查服务		82	156.4
城乡建设行政事务专项资金		0	164.32
农村生活垃圾清运服务费		626.78	430
非税办公经费专项 2（含自收自支人员经费）		75.84	108.4
蒿吉坪瑶族乡地质灾害、易地扶贫、整体搬迁项目		0	200
2024 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50	42.5
污水处理费（含代收手续费、污水厂运营及高新区污水处理	0	300	0

费)						
公用经费			82.75		82.75	
其中：办公费			63.21		63.21	
水费、电费、差旅费			17.63		17.63	
会议费、培训费			1.91		1.91	
政府采购金额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m ²)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控制率
	0	0	0	0	0	0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1、公用经费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根据部门实际需求，分项定额标准等从紧编制；2、.坚决贯彻执行“中办”、“国办”《关于厉行节约若干问题的通知》及《中央八项规定》。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 廖声玉 填报日期：2025年3月31日 联系电话：13874556742

附件1-3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中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 预算 申请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30.03	6556.91	6556.81	10	99.99%	10
		按收入性质分：6556.91			按支出性质分：6556.81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5876.34			其中：基本支出：1114.81			
		政府性基金拨款：644.88			项目支出：5442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35.69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提升城乡品质：完成杨柳路、怀芷快速干线（中方段）、鹤中一体化连接线中方段（隆平大道）等重大项目建设；实施城市更新工程，对陆港大道、隆平大道、迎松路、滨江路、丹桂路、芙蓉路等6条城市主次干道实施提质改造。 2、做好房地产平稳健康发展，实现房地产固定资产投资6亿元。 3、加强安全生产：一是加强建筑工地管理，全县建工程项目全面纳入监管，开展全县质量安全生产大整治、大检查。二是加强城镇燃气管理，开展燃气安全检查。三是加强消防安全管理。四是持续推进在建房安全专项整治。 4、促进民生事业发展：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方面，2024年全面完成桃花源老旧小区、中方一中老旧小区改造工作； 5、着力改善人居环境，持续完善污水治理工作，解决县城污水排水及乡镇污水处理问题。				1、提升城乡品质：完成杨柳路、怀芷快速干线（中方段）、鹤中一体化连接线中方段（隆平大道）等重大项目建设；实施城市更新工程，对陆港大道、隆平大道、迎松路、滨江路、丹桂路、芙蓉路等6条城市主次干道实施沥青混凝土改造，城市面貌焕然一新。 2、做好房地产平稳健康发展：全年累计批准商品房预售许可2起，1.75万平米；全年实现商品房销售面积74120平方米，实现房地产固定资产投资6.22亿。 3、加强安全生产：一是加强建筑工地管理，全县建工程项目15个（含新建、续建）28.8万㎡全面纳入监管，开展全县质量安全生产大整治、大检查3次。二是加强城镇燃气管理，开展燃气安全检查12次，发现安全隐患9个，立案查处3起，已全部整改到位。三是加强消防安全管理，排查58家企业，其中重点场所21家，三类重点场所21处，对两家企业分别下达了整改通知，全部整改到位。四是持续推进在建房安全专项整治。 4、促进民生事业发展：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方面，2024年全面完成桃花源老旧小区、中方一中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农村危房改造方面，全面完成2024年农村危房改造任务15户，拨付资金12.5万元。乡村建设方面，完成六类重点对象房屋安全鉴定15280户，组织乡村建设工匠培训12次，培育乡村建设工匠190名，其中带头工匠22名；集中抽查新建自建房33栋。 5、完成包保9个入河排污口整治任务、滨江中路截污工程、县城污水排水主管网严重淤堵、完成香樟路污水泵房、迎松路排水系统维修工程、完成芙蓉路、芙蓉路、五溪路和阳明路集镇污水管网清淤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成本控制	≤995.41 万元	1114.81 万元	5	4	年内人员增加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	≤1134.62 万元	5442 万元	5	4	年内预算调整增加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节约率	≥0%	0%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成本节约率	≥0%	0%	5	5	
	产出 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纳入建筑工地管理项目数	≥15 个	15 个	3	3	
			农村危房改造户数	≥15 户	15 户	3	3	
			老旧小区改造总面积	≥10.33 万㎡	10.33 万㎡	3	3	
			工匠培训人次	≥190 人	190 人	3	3	
			乡镇污水处理厂建设数	≥9 个	9 个	3	3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99.99%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98%	100%	3	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100%	3	3		
	污水检测合格率	=95%	100%	2	2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2	2	
			补贴及时发放率	≥95%	100%	2	2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投资环境, 提高经济发展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	3	
			完成非税征收任务	≥1000 万元	1200 万元	3	3	
			充分发挥资金效益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	3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就业劳动力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	3	
			完善城市基础设施、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	3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环境污染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效果明显	有效果	3	2	改善居民环境可进一步提高
			污水处理减少对生态环境的破坏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服务质量和管 理水平	定性	效果明显	3	3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长期	长期	3	3	
			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效果明显	有效果	3	2	部分目标完成可进一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8%	95%	5	4	部分目标完成可进一步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5%	5	4	服务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
	总分						100	94

填表人：廖声玉 填报日期： 2025年3月31日 联系电话： 13874556742